

上海市2023年市级部门预算

预算主管部门：上海市社会主义学院

目 录

- 一、部门主要职能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名词解释
- 四、部门预算编制说明
- 五、部门预算表
 - 1. 2023年部门财务收支预算总表
 - 2. 2023年部门收入预算总表
 - 3. 2023年部门支出预算总表
 - 4. 2023年部门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5. 2023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 6. 2023年部门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 7. 2023年部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 8. 2023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部门预算经济分类预算表
 - 9. 部门“三公”经费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 六、其他相关情况说明
- 七、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上海市社会主义学院主要职能

上海市社会主义学院是中国共产党领导的统一战线性质的政治学院。

主要职能包括：

1. 根据中央和市委对统一战线工作的要求，有计划地对本市各民主党派、工商联领导干部和骨干成员以及无党派代表人士、民族宗教界代表人士、非公有制经济代表人士、新社会阶层人士进行政治培训和能力培训。
2. 对市、区、县统一战线系统的干部进行岗位培训，提高统战干部的政策理论水平和业务能力，承担本市基层单位分管统战工作领导干部的统一战线理论、方针、政策的轮训任务。
3. 围绕党的统一战线中心任务和市委的重要部署，开展统战理论与实践的研究工作，承担市统战理论研究会的日常工作。
4. 配合市有关部门对学员在学院学习期间的表现进行考核，为培养、选拔、安排党外干部和统战干部提供参考意见。
5. 对区县级社会主义学院的教学培训和理论研究工作提供业务指导。
6. 根据海外统战工作需要，扩大海外联系，开展中华文化的学习、研究、交流和联谊工作。
7. 承担市委和市委统战部交办的其他工作。

上海市社会主义学院机构设置

上海市社会主义学院部门预算是包括本部预算单位的综合收支计划。

本部门中，事业单位1家，具体包括（列示至基层预算单位）：

1. 上海市社会主义学院本部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是市级预算主管部门及所属预算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五）基本支出预算：是市级预算主管部门及所属预算单位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编制的年度基本支出计划，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两部分。

（六）项目支出预算：是市级预算主管部门及所属预算单位为完成行政工作任务、事业发展目标或政府发展战略、特定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编制的年度支出计划。

（七）“三公”经费：是与市级财政有经费领拨关系的部门及其下属预算单位使用市级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主要安排机关及下属预算单位人员的国际合作交流、重大项目洽谈、境外培训研修等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主要安排全国性专业会议、国家重大政策调研、专项检查以及外事团组接待交流等执行公务或开展业务所需住宿费、交通费、伙食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主要安排编制内公务用车的报废更新，以及用于安排市内因公出差、公务文件交换、日常工作开展等所需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2023年部门预算编制说明

2023年，上海市社会主义学院收入预算6,906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5,596万元，比2022年预算增加625万元；事业收入0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0万元；其他收入1,310万元。

支出预算6,906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支出预算5,596万元，比2022年预算增加625万元。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5,596万元，比2022年预算增加625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预算0万元，与2022年预算持平；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为0万元。财政拨款支出主要内容如下：

1. “教育支出”科目4,587万元，主要用于主要用于人员经费、公用经费等基本支出，党外人士培训费、统战干部培训费、学院科研宣传专项经费、事业发展专项经费等项目支出。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科目400万元，主要用于缴纳在职人员基本养老保险缴费等支出。
3. “卫生健康支出”科目149万元，主要用于缴纳在职人员医疗保险等支出。
4. “住房保障支出”科目460万元，主要用于缴纳在职人员住房公积金等住房改革支出。

2023年部门财务收支预算总表

编制部门：上海市社会主义学院

单位：元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收入	55,960,000	一、教育支出	58,965,915
1、一般预算资金	55,960,000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95,284
2、政府性基金		三、卫生健康支出	1,494,001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四、住房保障支出	4,604,800
二、事业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四、其他收入	13,100,000		
收入总计	69,060,000	支出总计	69,060,000

2023年部门收入预算总表

编制部门：上海市社会主义学院

单位：元

项目			收入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类	款	项						
205			教育支出	58,965,915	45,865,915			13,100,000
205	08		进修及培训	58,965,915	45,865,915			13,100,000
205	08	02	干部教育	58,965,915	45,865,915			13,100,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95,284	3,995,284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925,284	3,925,284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621,388	621,388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270,484	2,270,484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99,012	999,012			
208	05	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4,400	34,400			
208	08		抚恤	70,000	70,000			
208	08	02	伤残抚恤	70,000	70,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494,001	1,494,001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470,001	1,470,001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1,085,001	1,085,001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385,000	385,000			
210	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24,000	24,000			
210	99	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24,000	24,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604,800	4,604,800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4,604,800	4,604,800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2,128,000	2,128,000			
221	02	03	购房补贴	2,476,800	2,476,800			
合计				69,060,000	55,960,000			13,100,000

2023年部门支出预算总表

编制部门：上海市社会主义学院

单位：元

项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5			教育支出	58,965,915	31,229,915	27,736,000
205	08		进修及培训	58,965,915	31,229,915	27,736,000
205	08	02	干部教育	58,965,915	31,229,915	27,736,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95,284	3,925,284	70,000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925,284	3,925,284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621,388	621,388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270,484	2,270,484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99,012	999,012	
208	05	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4,400	34,400	
208	08		抚恤	70,000		70,000
208	08	02	伤残抚恤	70,000		70,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494,001	1,470,001	24,000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470,001	1,470,001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1,085,001	1,085,001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385,000	385,000	
210	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24,000		24,000
210	99	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24,000		24,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604,800	4,604,800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4,604,800	4,604,800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2,128,000	2,128,000	
221	02	03	购房补贴	2,476,800	2,476,800	
合计				69,060,000	41,230,000	27,830,000

2023年部门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编制部门：上海市社会主义学院

单位：元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一般预算资金	55,960,000	一、教育支出	45,865,915	45,865,915		
二、政府性基金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95,284	3,995,28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卫生健康支出	1,494,001	1,494,001		
		四、住房保障支出	4,604,800	4,604,800		
收入总计	55,960,000	支出总计	55,960,000	55,960,000		

2023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编制部门：上海市社会主义学院

单位：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5			教育支出	45,865,915	31,229,915	14,636,000
205	08		进修及培训	45,865,915	31,229,915	14,636,000
205	08	02	干部教育	45,865,915	31,229,915	14,636,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95,284	3,925,284	70,000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925,284	3,925,284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621,388	621,388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270,484	2,270,484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99,012	999,012	
208	05	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4,400	34,400	
208	08		抚恤	70,000		70,000
208	08	02	伤残抚恤	70,000		70,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494,001	1,470,001	24,000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470,001	1,470,001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1,085,001	1,085,001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385,000	385,000	
210	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24,000		24,000
210	99	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24,000		24,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604,800	4,604,800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4,604,800	4,604,800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2,128,000	2,128,000	
221	02	03	购房补贴	2,476,800	2,476,800	
合计				55,960,000	41,230,000	14,730,000

2023年部门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编制部门：

单位：元

项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2023年部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编制部门：

单位：元

项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2023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部门预算经济分类预算表

编制部门：上海市社会主义学院

单位：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部门预算经济分类科目 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6,491,532	26,491,532	
301	01	基本工资	3,737,631	3,737,631	
301	02	津贴补贴	12,503,278	12,503,278	
301	03	奖金	258,442	258,442	
301	07	绩效工资	2,844,000	2,844,000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270,484	2,270,484	
301	09	职业年金缴费	999,012	999,012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296,400	1,296,400	
301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73,601	173,601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3,804	43,804	
301	13	住房公积金	2,128,000	2,128,000	
3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36,880	236,88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4,408,240		14,408,240
302	01	办公费	410,000		410,000
302	02	印刷费	10,000		10,000
302	03	咨询费	20,000		20,000

302	04	手续费	5,000		5,000
302	05	水费	295,000		295,000
302	06	电费	280,000		280,000
302	07	邮电费	280,000		280,000
302	09	物业管理费	10,008,000		10,008,000
302	11	差旅费	150,000		150,000
302	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210,000		210,000
302	13	维修(护)费	430,000		430,000
302	14	租赁费	40,000		40,000
302	15	会议费	150,000		150,000
302	16	培训费	110,000		110,000
302	17	公务接待费	170,000		170,000
302	28	工会经费	385,800		385,800
302	29	福利费	700,600		700,600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75,000		175,000
302	39	其他交通费用	544,440		544,440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4,400		34,4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10,228	210,228	
303	01	离休费	198,708	198,708	
303	02	退休费	11,520	11,520	
310		资本性支出	120,000		120,000
310	02	办公设备购置	120,000		120,000
合计			41,230,000	26,701,760	14,528,240

部门“三公”经费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编制部门：上海市社会主义学院

单位：万元

2023年“三公”经费预算数						2023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小计	购置费	运行费	
55.50	21.00	17.00	17.50		17.50	1,452.82

其他相关情况说明

一、2023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3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55.50万元，与2022年预算持平。。其中：

（一）因公出国（境）费21.00万元，与2022年预算持平。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17.50万元，与2022年预算持平。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0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17.50万元，与2022年预算持平。

（三）公务接待费17.00万元，与2022年预算持平。

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

2023年上海市社会主义学院（部门）下属1家参公事业单位财政拨款的机关运行经费预算为1,452.82万元。

三、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023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预算2,843.31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101.0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1,290.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1,452.31万元。2023年本部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2,231.31万元，其中，预留给小型和微型企业的政府采购项目预算为15.50万元。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按照本市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总体要求，本部门实现了绩效目标的全覆盖。其中，编报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2个；政策绩效目标0个、涉及预算资金0万元；项目绩效目标6个，涉及预算资金4,386.00万元。

党外人士培训费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上海市社会主义学院是中国共产党创办并领导的统一战线性质的政治学院，是民主党派和无党派人士的联合党校，是党和国家干部教育培训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在党外代表人士培训工作中发挥着主渠道、主阵地的重要作用。该项目主要内容是设置安排民主党派、无党派人士、少数民族代表人士、宗教界人士、非公经济代表人士、新社会阶层代表人士等进行统战理论知识以及各项方针政策的解读培训。针对每个班次制定教学计划、设置课程内容、安排教学形式，根据教学管理要求开展各班次的培训。

二、立项依据

根据沪委办[1984]第12号学院办班经费需要，《中国共产党统一战线工作条例》、《社会主义学院工作条例》等。

三、实施主体

教务处和中华文化培训交流处主要负责培训班次的计划安排，针对每个班次制定教学计划、设置课程内容、安排教学形式，并做好每个培训班的管理。

图文信息中心做好培训班次的电教设备维护使用和保障工作。

教研部做好所需课程项目，安排教师上课。

四、实施方案

深入贯彻中央和市委、市政府关于加强和改进统战干部教育培训、组织培训各民主党派人士、无党派代表人士等，认真贯彻落实《统一战线工作条例》、《社会主义学院工作暂行条例》等有关文件精神，坚持围绕中心、服务大局，在党外人士培训班次，通过认真抓好教学管理，确保各项教学活动有序有效实施和运行，确保培训计划、教学计划和教学目标顺利实现；通过优化教学布局、完善培训内容、改进培训方式、加强师资培养等，进一步提高培训的授课质量和师资水平；通过教材案例建设等，切实提高培训的科学化、规范化和制度化水平。认真实施教学有关规定，全力以赴做好教学管理服务，确保各项教学活动有序实施，教学计划、教学目标顺利实现。保障完成学院年度工作任务的相关要求，确保各项教学活动及相关工作顺利实施。全面落实好2023年度培训计划。

五、实施周期

2023年全年

六、年度预算安排

教务处承办培训费163.7万元；

中华文化培训交流处承办培训费34.5万元；

图文中心电教运维费用98万元。

七、绩效目标